

# 磋商文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三台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采购项目编号：**N5107222023000199**

三台县民政局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3年10月27日**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三台县民政局委托，拟对三台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编号：**N5107222023000199**

二、项目名称：三台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三、磋商项目简介

项目编号：**N5107222023000199** 项目名称：三台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310000**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需求附件 合同履行期限：采购包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包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磋商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磋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http://www.ccgp-sichuan.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合同包一）：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无

##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以下简称“采购一体化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http://www.ccgp-sichuan.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采购一体化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采购一体化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采购一体化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采购一体化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采购一体化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400服务电话：4001600900

CA及签章服务：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进行查询

##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磋商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在磋商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磋商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免费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磋商文件。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磋商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磋商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磋商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磋商文件。供应商未重新获取磋商

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磋商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 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一)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 九、磋商方式

本项目磋商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磋商。磋商会议由磋商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磋商。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磋商小组进行在线磋商、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文件，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四川政府采购网—金融服务平台，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三台县民政局**

地址：绵阳市三台县北坝镇益寿路中段

邮编：621100

联系人：姚铃

联系电话：15884688761

**代理机构：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市辖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五街777号21、22、23楼

邮编：610000

联系人：易青云

联系电话：15902895642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2.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p>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p> <p>采购包1：1,310,000.00元</p> <p>供应商采购包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p>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p>详见第三章。</p> <p>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p>
3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5	落实节能、环保、无线局域网	<p>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p>2.本项目采购 无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p> <p>3.本项目采购 无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 无 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p> <p>4.响应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在有效期内的，按《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要求优先采购。</p>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p>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p> <p>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p>

8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注：供应商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b>50%</b> 或者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 <b>40%</b> 的，磋商小组可以认为该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
9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0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不收取
11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b>90</b> 天。
12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标准的 <b>100%</b> 计算
13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4	成交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15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b>2</b>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b>7</b>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16	进口产品	不允许
17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18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 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 (二) 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19	报价/分值精确度	报价/分值精确度仅保留“所有数据项默认最多可输入/展示至小数点后 <b>2</b> 位，超出小数点位的数值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进行精确。”

## 2.2 总则

### 2.2.1 适用范围

一、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

二、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三台县民政局和晨越建设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享有。对磋商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审细则及标准由三台县民政局负责解释。除上述磋商

商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磋商的采购人是三台县民政局。

二、“供应商”是指在按照磋商公告规定获取磋商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磋商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磋商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 **2.2.3响应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 **2.3磋商文件**

### **2.3.1磋商文件的构成**

一、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响应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竞争性磋商邀请；
- （二）供应商须知；
- （三）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 （五）磋商办法；
- （六）响应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 **2.3.2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2.4响应文件**

### **2.4.1响应文件的语言**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磋商小组将视其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 **2.4.2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2.4.3响应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 **2.4.4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2.4.5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 **2.4.6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磋商文件第五章磋商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以书面形式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 **2.4.8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2.4.9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响应文件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进行编制。供应商应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磋商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 **2.4.10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首次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 **2.4.1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 **2.5开启、资格审查、磋商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 **2.5.1磋商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成功提交和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磋商开启准备工作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等待代理机构开启磋商。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问，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2.5.3资格审查**

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 **2.5.4磋商**

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 **2.5.5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成交通知书自动失效。代理机构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 **2.6.2.1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15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按合同约定执行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验收内容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验收标准要包括所有客观、量化指标。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合同约定执行

11) 履约验收标准：

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绵阳市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的通知》（绵财采〔2021〕15号）的要求及相关行业标准和签订合同双方约定条款。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按合同约定执行

#### **2.6.6资金支付（手动填写）**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 **2.7响应纪律要求**

#### **2.7.1磋商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磋商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磋商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磋商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 **2.7.2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响应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磋商；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的询问、质疑由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磋商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易青云

联系电话：15902895642

地址：成都天府五街777号吉泰壹号大厦21~23楼

邮编：610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 3.1 采购项目概况

适老化改造是指用于缓解、抵消或代偿因失能、半失能带来的居家生活或活动障碍的设施及各种产品；改造范围主要包括地面、墙体、居室、厨房间、卫生间等；改造内容包括助行、助浴、助洁、紧急呼叫、康复辅助等方面。

### 3.2 采购内容

#### 3.2.1 标的清单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31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310,0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	1.00	1,310,000.00	批	其他未列明行业	是	否	是	是

### 3.3 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序号	货物品名	单位	数量	参数	预算单价 (元)	预算金额 (元)

1	坡道改造	平方米	43	<p>1、拆除原有台阶，并做修复处理，新建斜坡道，坡度比<math>\geq 1:8</math>，</p> <p>混凝土厚度<math>\geq 10\text{cm}</math>，混凝土硬度<math>\geq \text{C20}</math>，坡道表面设置防滑条，</p> <p>防止摔倒，根据现场情况，坡道两侧加装双层不锈钢扶手，便于坐轮椅者上下坡道。</p>	400	17200
2	便携式移动坡道	块	10	<p>1、铝合金材质；长度 60-180cm 可选，宽度 <math>72\text{cm} \pm 2\text{cm}</math>；承重<math>\geq 250</math>公斤。防滑，耐磨，承重力大，轻盈便携，稳定安全，</p> <p>多场合使用，可用于汽车后备箱，公园，酒店等公共场合；</p> <p>适合多级台阶，可以用于多场所，最高可用于 4 级台阶高度<math>60\text{cm}</math>，</p> <p>对称设计，平衡美观，双螺丝蝴蝶扣，固定左右坡道，插销设计 固定坡道。</p>	1750	17500

3	斜坡板	块	5	1、橡胶材质，螺丝凹槽，预留孔 径方便安装；稳固底座，底部特殊设计，不易摇晃、合理力学结构设计、受力均匀，抗压性强，长度 不低于80cm，高度根据老年人 家庭台阶高度配置。	285	1425
4	地面平整硬化	平方米	65	1、根据现场情况做地面硬化基层 处理，规格：C20 混凝土，厚度：≥10cm、材料标准：水泥标号 32.5R，中砂比例 1:3。工艺要 求：水平处表面做抹平处理，表 面不积水	320	20800
5	用水改造	米	34	1、根据改造对象用水环境及要求 进行必要的施工改造（含配件）	85	2890
6	用电改造	米	45	1、根据改造对象具体用电环境及 要求进行必要的施工改造（含配 件）	85	3825
7	燃气热水器	个	15	1、额定功率：≥40W，额定热 负荷：21KW，热水产率：≥12 升/分，适用水压：0.02-1.0Mpa，电源规格：220V/50Hz，点火 方式：水控全自动，排气方式：强排式，显示屏：LED 数码显示。	2450	36750

8	洗浴花洒	套	15	1、硅胶材质喷口，ABS 材质三档调节式手持花洒，流线型设计，握感舒适，软管抗压不易打结，一键三控分水阀，可切换三种出水方式，可调节 ABS 材质手持花洒卡座。	410	6150
9	一字扶手	支	210	1.材质：不锈钢龙骨、不锈钢底座。 2. 内衬龙骨：不锈钢 $\phi$ 28 管，两头不锈钢垫片满焊处理。 3.外层材料：采用 $\Phi$ 35*3.5mm 纯黄色或者纯白色 ABS 或者尼龙 原装环保料，不能是米白色或者米黄色回收料生产，外表面 $\geq$ 6 条防滑颗粒。 4.规格为盖外尺 430mm ( $\pm$ 30 mm)。 可根据老年人需求选择颜色、长度 35-60cm 可选。	150	31500

10	L型扶手	支	180	<p>1.材质：不锈钢龙骨、不锈钢底座。</p> <p>2.内衬龙骨：不锈钢<math>\phi</math>28管，两头不锈钢垫片满焊处理。</p> <p>3.外层材料：采用<math>\Phi</math>35*3.5mm 纯黄色或者纯白色 ABS 或者尼龙 原装环保料，不能是米白色或者米黄色回收料生产，外表面<math>\geq</math>6条防滑颗粒。</p> <p>4.规格为盖外尺 400*600mm (<math>\pm</math>30mm)。</p>	260	46800
11	上翻扶手	个	27	<p>1.材质：不锈钢龙骨、不锈钢底座。</p> <p>2.内衬龙骨：不锈钢<math>\Phi</math>28管，两头不锈钢垫片满焊处理。</p> <p>3.外层材料：采用<math>\Phi</math>35*3.5mm 纯黄色或者纯白色 ABS 或者尼龙 原装环保料，不能是米白色或者米黄色回收料生产，外表面<math>\geq</math>6条防滑颗粒，并且面管两端人工倒角，使用中安全舒适避免划伤</p> <p>4.中心尺寸100*600mm (<math>\pm</math>30mm)</p>	410	11070

12	上翻沐浴凳	个	50	1、表层采用彩色抗菌尼龙材料，表面具有防滑浮点，内衬壁厚 $\geq 1.2\text{mm}$ 钢管材料，坐板开孔可上掀，配置支撑腿，规格（mm）： $L300 \times W400(\pm 10\text{mm})$ ；安全承重： $\geq 100\text{kg}$ 。	387	19350
13	落地U型扶手	个	21	1.材质：不锈钢龙骨、不锈钢 304 底座。 2. 内衬龙骨：不锈钢 $\Phi 28$ 管，两头不锈钢垫片满焊处理。 3.外层材料：采用 $\Phi 35 \times 3.5\text{mm}$ 纯黄色或者纯白色 ABS 或者尼龙 原装环保料，不能是米白色或者米黄色回收料生产，外表面 $\geq 6$ 条防滑颗粒，并且面管两端人工 倒角，使用中安全舒适避免划伤。 4.规格： $600 \times 700\text{mm} (\pm 30\text{mm})$ 。	300	6300

14	洗手盆扶手	个	4	1、产品结构：ABS+部分抗菌尼龙无障碍扶手为彩色尼龙和不锈钢管复合而成，其外层尼龙直径为 $\geq 35*3.5\text{mm}$ ，内衬不锈钢管直径 $\Phi 28$ 复合而成。产品表面：防滑浮点式设计，可根据老年人需求选择颜色。	480	1920
15	不锈钢扶手	米	76	1.面管采用51型不锈钢管，壁厚 $\geq 1\text{mm}$ ；柱管采用38型不锈钢管，壁厚 $\geq 1\text{mm}$ 、走管采用32型不锈钢管，壁厚 $\geq 0.8\text{mm}$ 、花管采用19型不锈钢管，壁厚 $\geq 0.6\text{mm}$ 、氩弧焊接技术，焊接处做抛光处理，无毛刺不伤手。 2.扶手安装应牢固，连接处不松动，较长距离需加装斜形拉管， 保证无不合理晃动现象、扶手高度 $\geq 90\text{cm}$ ，长度根据老年人家庭实际情况确定。	255	19380
16	屋内行走扶手	米	36	1.不锈钢材质，直径 $\geq 51\text{mm}$ （根据老年人要求管径有所调整），壁厚 $\geq 1\text{mm}$ ，根据老年人身高现场定制。	175	6300

17	坐便器	个	67	<p>1. 拆除原有蹲便器或改造原有蹲坑，加装坐便器；坐便器材质：</p> <p>陶瓷，微晶智洁釉面，不发黄易清洁；釉料表层厚度不低于 1.2 mm，表面施釉后经高温煅烧而成；孔超漩式冲洗，脲醛材料缓降盖板，耐磨性和抗压性强；</p> <p>2.3L/6L 双档虹吸式冲水；排污口中心离墙：≥300mm；规格：L640mm×W360mm×H740mm (±50mm)。</p>	985	65995
18	马桶感应灯	个	66	<p>1、LED光源；功率：≥0.4W；红外线人体感应；≥3.7V；≥400MAh锂电池；</p> <p>2、功能：0秒自动亮灯，无需手动，柔和不刺眼；3-6米左右感应距离，≥120度感应角度；、过道、卧室、洗手间、客厅、衣柜、橱柜等都适用；充满可用≥90天；多种使用方式，可粘贴（3M强力胶），可摆放。</p>	90	5940

19	坐便椅	把	300	<p>1.尺寸(±30mm) : 长度 500 mm, 宽度 565mm, 座高 450 — 550m m, 背高 740-840 mm 钢管直径 22-25mm (±2mm) 钢管厚度 0.8mm (±0.1mm)</p> <p>。</p> <p>2.产品可折叠、有扶手、有靠背。可进行高度调节</p> <p>3.产品材质为不锈钢材质, 可折叠。</p> <p>坐板为 ABS 塑料面, 可洗澡。</p>	175.5	52650
20	洗澡座便两用椅(带轮)	把	120	<p>1.椅架采用壁厚≥1.2mm 的不锈钢管焊接而成, 表面经氧化处理, 轻便美观、不褪色、防锈能力强、坚固耐用; 椅架四脚配有可调节腿管, 方便不同身高使用者调节; 四脚套万向移动轮, 后轮带刹车功能。</p> <p>2.座便椅淋浴椅两用。</p> <p>。</p>	404	48480

21	沐浴椅	把	120	<p>1.材质:椅架采用优质铝合金材质,壁厚:<math>\geq 1.2\text{mm}</math>,表面阳极氧化处理;凳面及靠背为环保PE材料。</p> <p>2.凳面带孔,防止积水。</p> <p>3.加大防滑吸盘脚垫。</p> <p>4.尺寸:凳面<math>40*33.5\text{cm}(\pm 2\text{cm})</math>;坐板离地高度:<math>37.5-50.5\text{cm}</math>,<math>\geq</math>六档并可调。</p>	200	24000
22	防滑垫	块	25	<p>本产品为PVC材质,无毒无味遇热不变质,防滑设计,背部强力吸盘,能吸住任何光滑的地面,防止滑倒;尺寸规格:<math>\geq 40*40\text{cm}</math>。</p> <p>表面充满按摩颗粒,柔软坚韧、安全耐用,符合人体脚心行进保健按摩为一体的合成技术,适用于老年人,行动不便者。</p>	65	1625
23	厨房防滑垫	平方米	18	<p>1.材质: PVC 塑料;厚度: 3.5- 5mm,特性: 防滑/隔水/耐磨/防水/耐脏/刮泥/易清洗、清洁: 直接用水清洗即可。</p>	75	1350

		24	功能轮椅	辆	79	<p>产品符合 GB/T1 3800-2009 《手动轮椅车》国家标准</p> <p>。</p> <p>2.车架：由铝优质钢管焊接组合成型，采用固定式扶手，可调节式脚托，锁紧装置可靠，安全性能好，表面阳极氧化处理。</p> <p>3.前轮：≥7 寸实心前轮，配一体冲压成型金属拐臂，强度高不变形</p> <p>。</p> <p>4.后轮：≥24 寸实心胎，轮廓配置≥36 根辐条，采用≥#13 号辐条；配置高强度双波浪手轮圈，采用防滑性设计。</p> <p>5.刹车：采用钢制肘节式刹车装置，刹车装置制动后低于座位面，方便使用者上下车；后把配置带刹车功能的手连动刹车。</p>	1050	82950
--	--	----	------	---	----	--	------	-------

					<p>6.座靠垫：可拆高靠背，可全躺可半躺，</p> <p>7.液压调节靠背高度：放倾斜后 支轮</p> <p>8.采用≥600D 牛津布座垫，透气舒适，缝边牢固整齐；U型坐便孔，带有便盆。扶手：优质皮革内嵌高回弹海绵手垫。</p> <p>9.脚踏支架角度可调，抬高的角度可与座面达 180°，并有重力自锁装置，腿托为软质材料；配置高强度金属脚踏板，脚踏板高度可调。</p> <p>10.可拆卸式扶手，方便使用者转移</p> <p>11.安全带：座位配有加厚型 按扣安全带。</p>		
25	高靠背坐便轮椅	辆	200	<p>1.产品符合 GB/T13800-2009 《手动轮椅车》国家标准；</p> <p>2.车架：由 ≥Φ22mm X1.2mm 优质钢管焊接组合成型，采用固定式扶手，可调节式脚托，锁紧装置可靠，安全性能好，表面静电喷</p>	705	141000	

涂处理;

3.前轮:  $\geq 8$  寸实心前轮, 配一体冲压成型金属拐臂, 强度高不变形。

4.后轮:  $\geq 24$  寸实心胎, 轮廓配置 $\geq 36$ 根辐条, 采用 $\geq \#13$ 号辐条; 配置高强度双波浪手轮圈, 采用防滑性设计。

5.刹车: 采用钢制肘节式刹车装置, 刹车装置制动后低于座位面, 方便使用者上下车; 后把配置带刹车功能的手连动刹车。

6.座靠垫: 可拆高靠背, 可全躺可半躺, 六档位调节靠背角度; 采用 $\geq 600D$ 牛津布座垫, 透气舒适, 缝边牢固整齐; U型坐便孔, 带有便盆。扶手: 采用优质 abs 手垫。

7.护板: 选用 PP 塑料护板。

8.安全带: 座位配有加厚型按扣安全带。规格( $\pm 3\text{cm}$ ): 坐宽 46cm, 坐垫高 50cm, 坐深 42cm

26	软座轮椅	辆	200	<p>1.产品符合 GB/T13800-2009 《手动轮椅车》国家标准；</p> <p>2.车架：由 <math>\geq\Phi 22</math> mm X1.2mm 优质钢管焊接组合成型，采用固定式扶手，固定式脚托，锁紧装置可靠，安全性能好，表面静电喷涂处理；</p> <p>3.前轮：<math>\geq 7</math> 寸实心前轮，配一体冲压成型金属拐臂，强度高不变形。</p> <p>4.后轮：<math>\geq 24</math> 寸实心胎，铝合金轮廓配置<math>\geq 36</math> 根辐条；配置高强度双波浪手轮圈，采用防滑性设计。</p>	508.4	101680
27	防褥疮坐垫	块	90	1.可水洗医用尼龙 PVC 布料，耐用、耐磨、耐脏，无过敏源；尺寸： $\geq 44\text{cm} \times 44\text{cm} (\pm 2\text{cm})$ ；	50	4500

28	助行器	个	240	<p>1.材质：加厚不锈钢。</p> <p>2.类型：固定式/交互式，能一键折叠。</p> <p>3.外形尺寸：宽 39cm (±2cm )，折叠后宽度为 52cm (±2cm )，高度范围：72-82cm。≥5 档高度可调节。</p> <p>承重强度：安全承重≥100kg。</p>	166.5	39960
29	带轮助行器	个	89	<p>1.材质：加厚不锈钢，带前轮；</p> <p>2.类型：固定式/交互式，能折叠；</p> <p>3.外形尺寸：宽 39cm (±2cm )，折叠后宽度为 52cm (±2cm )，高度范围：72-82cm。≥5 档高度可调节。</p> <p>承重强度：安全承重≥100kg。</p>	170	15130

30	阶梯式带座助行器	台	65	<p>1.产品符合 GB/T14728.2-2008 《双臂操作助行器具要求和试验方法第2部分：轮式助行架》国家标准作为设计生产的执行标准</p> <p>。</p> <p>2.框架：优质不锈钢，安全性能好，可折叠结构、美观耐用，使用方便。</p> <p>3.配有滑行前小轮，后脚为耐用优质橡胶防滑脚垫，有弹性着地性能好，稳定性佳，表面摩擦系数高。把手配优质海绵扶手，握感舒适，减震防滑</p>	295	19175
----	----------	---	----	--	-----	-------

31	凳式手杖	支	410	<p>采用铝合金材质，表面亮面处理，管料规格：直径<math>\geq 22</math> mm，壁厚<math>\geq 1.2</math> mm，美观、坚固且耐用。</p> <p>2.海绵手柄套，柔软舒适符合人体握力学原理。</p> <p>3.座板为 ABS 工程塑料面板，方便休息。</p> <p>4.脚垫：采用三角着地，配牛津防滑脚垫，着地性能好，稳定性佳，安全可靠。</p> <p>5.性能：固定高度，打开 74 cm (<math>\pm 2</math>cm)，折叠后 85cm (<math>\pm 2</math>cm)，适合老年人群使用</p> <p>6.最大承重<math>\geq 100</math> 公斤。</p>	80	32800
----	------	---	-----	--	----	-------

32	四脚手 杖	支	389	<p>1.产品符合 GB/T19 545.2-2008 《单臂操作助行器技术要求和实 验方法第 4 部分：三脚或多脚手 杖》、ISO11334-4 《单臂操作 助行器技术要求和实验方法第 1 部分：肘拐杖》I</p> <p>2.主体材料为铝合金，上下肢管 壁厚均：<math>\geq\Phi 22*1.2\text{mm}</math>，表面阳 极氧化，强度高，承重量大。</p> <p>3.手柄为优质 ABS 防滑手柄，耐用，光滑，手感好，无毒，符合 环保要求。</p> <p>4.高度可调节，为 <math>\geq</math> 九孔按钮式，每档高度调节<math>\geq 2.5\text{cm}</math>；拐杖 高度 70-94cm 可调。</p> <p>5.支脚垫为高品质 橡塑材料，可 替换，弹性好、耐磨擦、使用寿 命长。</p>	85	33065
----	----------	---	-----	--	----	-------

33	腋拐	对	108	<p>1.主架：采用高强度铝合金管，表面氧化处理。</p> <p>2.脚管：采用优质不锈钢管。</p> <p>高度：113-133cm，高度<math>\geq 9</math>档可调，手柄<math>\geq 4</math>档可调，固定可靠。</p> <p>4.脚垫：耐用橡胶防滑脚垫，耐磨、有弹性，着地性能好。</p> <p>5.手把：采用软性橡胶环保材质，固定牢靠，防滑、符合人体力学设计。</p> <p>6.腋托套：采用软性材质，防滑、符合人体力学设计。净荷载<math>\geq 100\text{kg}</math>。</p>	75	8100
----	----	---	-----	--	----	------

34	伸缩手 杖	支	320	<p>1.产品符合 GB/T19 545.2-2008 《单臂操作助行器技术要求和实 验方法第 4 部分：三脚或多脚手 杖》、ISO11334-4 《单臂操作 助行器技术要求和实验方法第 1 部分：肘拐杖》</p> <p>2.主体材料为铝合金，上下肢管 壁厚均：<math>\geq\Phi 22*1.2\text{mm}</math>，表面阳 极氧化，强度高，承重量大。</p> <p>3.手柄为优质 ABS 防滑手柄，耐用，光滑，手感好，无毒，符合 环保要求。</p> <p>4.高度可调节，为 <math>\geq</math> 九孔按钮式，每档高度调节<math>\geq 2.5\text{cm}</math>；拐杖 高度 70-94cm 可调。</p> <p>5.支脚垫为高品质橡塑材料，可 替换，弹性好、耐磨擦、使用寿 命长</p>	50	16000
----	-------	---	-----	---	----	-------

35	肘拐	支	18	<p>1.采用壁厚<math>\geq 1.4\text{mm}</math>的高强度铝合金材质，表面经氧化处理，轻便美观、不褪色、防锈能力强。</p> <p>2.手臂托采用ABS材质按人体生理角度一体注塑成型，坚固耐用，拐高度可根据使用者需要可<math>\geq 9</math>档可调，且拐头配有防滑脚垫，</p> <p>最低调节高度（cm）：<math>99\pm 2</math>，</p> <p>最高调节高度（cm）：<math>120\text{cm}\pm 2\text{cm}</math>。</p>	105	1890
----	----	---	----	---	-----	------

36	手杖伞	把	24	<p>1.手柄材质为 PC 塑料，杖杆为：铝合金，脚垫为：橡胶防滑耐 磨脚垫。</p> <p>2.具有 LED 灯照明功能，照明功 能可以近光和远光调节。</p> <p>3.具有闪光警示功能。</p> <p>4.具有≥100 分贝声音报警功能。</p> <p>具有收音机功能和带雨伞功能。6 .可插入 SD 卡，具有 MP3 功能。</p> <p>7.具有自动倾斜报警功能。</p> <p>8.具有内置电池充电装置功能。拐杖长度(±3cm)：87cm。</p>	415	9960
----	-----	---	----	--	-----	------

37	居家夜间智能感应床灯	台	81	<p>1、LED光源；功率：<math>\geq 0.4W</math>；红外线人体感应；<math>\geq 3.7V</math>；<math>\geq 400MAh</math>锂电池；</p> <p>2、功能：0秒自动亮灯，无需手动，柔和不刺眼；3-6米左右感应距离，<math>\geq 120</math>度感应角度；、过道、卧室、洗手间、客厅、衣柜、橱柜等都适用；充满可用<math>\geq 90</math>天；多种使用方式，可粘贴（3M强力胶），可摆放。</p>	50	4050
38	多功能护理床	张	40	<p>规格:L1950×W940×H500mm (<math>\pm 10</math>mm)</p> <p>2.各床面升降调整范围起背角度：0度-80度(<math>\pm 5^\circ</math>)，腿位角度：0度-30度(<math>\pm 5^\circ</math>)。产品配置：静音轮、铝合金护栏、餐桌、6cm床垫、彩棉床罩、输液架、ABS床头床尾。</p> <p>3.面采用优质冷轧钢带一次压制成型，透气并具有防滑功能。表面无焊点。</p> <p>4.床体大榀采用<math>\geq 40*80*1.2</math>mm的成型方管焊接而成.先进的焊接工艺.焊接质量优质.床体坚固。</p>	2080	83200

▲ 1

39	木质双 摇护理 床	张	5	1.规格: $\geq 205 \times 100 \times 50 \text{cm}$ ;背部升降: $0-75^\circ \pm 5^\circ$ ;腿部升降: $0-45^\circ \pm 5^\circ$ ,床体采用优质钢管 $\geq 80 \times 40 \times 1.0 \text{mm}$ ,床面板以优质钢管焊接,提高床板强度,受力均衡,抗压力强。2.配置:床头床尾侧板木质结构为 $\geq \text{E1}$ 级高密度板; $\geq 6 \text{cm}$ 半棕半棉床垫、木质餐桌板铝合金折叠护栏、万向静音脚轮	3350	16750
----	-----------------	---	---	--	------	-------

40	防褥疮 床垫	套	37	<p>1.床垫主体为充气床垫。床垫由主机气泵、床面喷气条组成。</p> <p>2.材质：国际通用 0.36mm 厚度 布料及尼龙 PVC 医用级布料组成，吸湿透气良好。气床垫工作载 荷<math>\geq</math>135kg。</p> <p>3.主机：采用 ABS 工程塑料，主 机充气循环系统；气泵充气性能 稳定，防寒、防高温的优质橡胶软管。</p> <p>4.功能：波动、喷气、防霉、防 滑、透气，具有阻燃性，有弹力，能适应坐姿产生的表面张力。</p> <p>5.气条数量：<math>\geq</math>22 条。</p> <p>6.充气后尺寸（长*宽*高）：19 00*9 00mm（<math>\pm</math>10mm）。</p> <p>7.工作电压、频率：220V50HZ 气泵力范围：50~110mm Hg 气 泵流量范围：5~8 升/分钟，交替波动周期：10-12 分钟；气床 垫上的充气泵可正常连续工作<math>\geq</math>2 4h。最大噪声：<math>\leq</math>45dB（A）。</p>	520	19240
----	-----------	---	----	---	-----	-------

41	床护栏杆	个	39	采用壁厚 $\geq 1\text{mm}$ 的高强度铝合金 材质，表面经氧化处理，轻便美 观、不褪色、防锈能力强、坚固耐用，一键式折叠设计，方便使 用者上下床。	410	15990
42	床边扶手 (带 扶手套 及袋)	个	34	1.材质：扶手架为高碳钢，底座 为扁铝。 2.表面处理：扶手架为喷粉，底 座为阳极氧化， 配储物袋。配置 安全带。	235	7990
43	床边桌	个	89	1.产品材质：喷塑 支架，工字型 支架结构。 2.桌面尺寸：60( $\pm 1\text{cm}$ ) *40 ( $\pm 1\text{cm}$ ) *1.5cm ( $\pm 0.1\text{mm}$ ) 。 3.餐桌可移动，可 折叠，轮部 4 个万 向轮具有刹车功能。 。 4.餐桌可根据自身高 度调节，拧 紧即可 固定.桌面两个挡板 设计， 卡住东西掉 落。	175	15575

44	可调靠 背架	个	75	1.主架采用不锈钢材质，表面镀铬处理，靠背采用牛津布材质，  表面平整无折皱现象，靠架宽度( cm): 66±2、靠架高度(cm ): 60(±2cm)、靠架侧宽(cm): 50(±2cm)，靠架采用可折叠设计，方便收纳，且可进行角度调节；安全承重： ≥80KG。	147	11025
45	床用起 身辅助 带	个	43	1.材料：涤纶、规格：1190-1940mm；最大使用重量：≥150kg，功能：通过床用起身辅助带，可有效辅助老年人在卧床起身	75	3225
46	系扣器	个	23	1.主要材质：不锈钢，塑料；产品尺寸：≥18*3.5cm，使用人群：老年人，手脚不灵活的人群，辅助手指不便人群穿衣系扣时使用。	50	1150
47	穿袜器	个	13	1.材料:塑料+毛巾布+拉带，三指设计，灵活性强，可轻易地将袜子套入穿袜器。	45	585

48	万能旋物器	个	9	1.旋转器手柄和针盒为 POM 和 不锈钢材质；该产品抓持部分结构设计应为可伸缩的不锈钢圆柱形插针，插针根数 94~98 根，长度不小于 10mm，可抓持并省力操作钥匙等各种形状的旋转开关。	125	1125
49	穿衣辅助杆	个	7	1.材质：两端为优质的 PP+ABS，柔软的泡沫手柄，使用更舒适；长度：≥60 厘米，本产品由穿衣钩和鞋拔子组成，具有穿衣，穿鞋，脱袜，取物的功能。鞋拔为关节炎、腰、背和腿伤人群独特设计；穿衣钩的一端可以用来辅具穿衣裤，也可以取高处的衣物。	40	280

50	老花镜	副	75	1.成像清晰，不应出现成像弯曲、发毛、边缘带色，不应有肉眼可见的气泡、条纹、白色结石、黑点、白点等，镜片表面不应有水迹、指印、油污、尘埃、霉斑等，各零部件装配齐全，准确，可靠，.镜片顶焦度： $+2D-32D$ ，镜片采用的是光学树脂，材料，镜架采用的金属镜架。	141	10575
51	放大镜 (非医用)	个	50	1.放大倍数： $\geq 4$ 倍，视场直径： $110mm \pm 2mm$ ，带光源设计，便于光线阴暗空间助视。	57	2850

52	手持式放大镜 (非医用)	个	60	<p>1、放大倍率：4倍；</p> <p>2、透镜材质：PMMA；</p> <p>3、视场直径：（110mm）；</p> <p>4、通过率：≥98%；</p> <p>5、成像清晰，不应出现成像弯曲、发毛、边缘带色；</p> <p>6、不应有肉眼可见的气泡、条纹、白色结石、黑点、白点等；</p> <p>7、镜片表面不应有水迹、指印、油污、尘埃、霉斑等；</p> <p>8、各调节部件运转灵活，间隙应均匀适当，方便调节。</p>	51	3060
----	-----------------	---	----	---	----	------

53	盒式助听器	个	7	<p>1.最大饱和声压级(dB): <math>\leq 116dB + 3dB</math>。</p> <p>2.输出声压级(高频平均值): <math>105dB \pm 4dB</math>。</p> <p>3.平均满档声增益(dB): <math>25dB \pm 5dB</math>。</p> <p>4.谐波失真: 不超过 10%。</p> <p>5.等效输入噪声(dB): <math>\leq 32dB</math>。</p> <p>6.频率响应(Hz): 应不窄于 450 Hz~3000Hz。额定电流: <math>\leq 10mA</math>。</p>	330	2310
----	-------	---	---	---	-----	------

54	耳背式助听器	个	46	<p>1.环境温度 5° C~40 C。</p> <p>2.相对湿度≤80%;</p> <p>3.大气压力 86 kPa ~ 106kPa。 4.工作电源 d.c.1.5v, 具有 +5%、-10%的相对误差</p> <p>5.供电方式: AG13 电池一粒。</p> <p>6.最大饱和声压级:≤129dB+3dB。</p> <p>7.输出声压级(高频平均值): 118 dB ± 4 dB。</p> <p>8.满档声增益(高频平均值): 38dB ± 5dB。</p> <p>9.频率响应范围:应不窄于 450Hz ~ 3000Hz。</p> <p>10.等效输入噪声:实际测量值应 ≤32dB。</p> <p>11.总谐波失真实际测量值最大应 不超过 10% , 额定电源电流消耗 :应≤10mA, 且不大于标称值 120%。</p>	400	18400
----	--------	---	----	--	-----	-------

55	助食筷	个	36	1.材质：ABS+竹质，两只筷子 间用虎口握式夹器连接，二种材料质地需经久耐用，不发霉和变形；该助食筷可帮助一些手部僵硬、中风、挛缩的病人，自主进食；其独特的设计，及时在使用过程中，因手部问题造成的不稳现象，也可较为轻松的夹起食物。	45	1620
56	防撒碗	个	23	1.碗主体产品材质：食用级 PP 塑料+无毒硅胶材质，自吸盘底座，材料稳定健康，可消毒，筷子前端自动弹开，夹食后手力闭合，中间部位有防抖闭合卡扣，弧形设计，符合手部抓握的习惯于环境，注重舒适性。	45	1035

57	助食叉	个	23	1.材质：不锈钢+食品级 PP；助食叉能在水平 140°、轴向旋转 360° 的空间范围内任意调整及锁定位置，并保持其状态。2.握柄采用防滑软质包裹材料，使用稳固不易脱手且舒适感好；手柄位置带有橡胶皮带可按手的大小，调整松紧；手柄内部空间可以放置配重，满足用户的使用习惯及特殊需要；无论是左手还是右手进食，都可以满足进食辅助的需要；适用于手功能障碍者使用。	50	1150
58	助喝进食杯	个	23	1.材质：食品级塑料，硅橡胶，杯盖为硅胶紧扣杯口，并有止漏设计，防止杯身翻倒食物和茶水倒出，并可防止吞咽异常老人呛到。	150	3450
59	流食杯	个	40	1.吸管饮水、流食、随手杯三合一，多功能护理杯，一杯多用更方便，吸管设计能使饮水者不必仰头即能喝完杯中水防止翻洒，材质食品级 PP、内胆 304 不锈钢、容量≥350ml。	195.5	7820

60	防撞角	个	19	1.尺寸：≥3.5cm*3.5cm*厚 1.2 cm， 材质：NBR 环保橡胶，L 型	5	95
61	防撞条	根	10	1.用于保护尖锐家居的角落，以防撞伤，规格尺寸：≥2 米	5	50
62	取物器	个	45	1.产品材质：不锈钢或铝合金材质， 产品重量：≥25g，ABS 塑料手柄，加厚铝合金杆。	45	2025
63	弯柄梳	个	89	1.使用人群：老年人，手功能障碍者等，加长手柄，弯形梳子，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更实用，气囊按摩齿头，环保橡胶手柄，材质：ABS，加长弯型手柄，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适用人群：手部曲痉挛、手指变形、手指颤抖、握力丧失者，老人、手部受伤人士。	55	4895
64	长柄浴刷	个	71	1.产品材质：PP+TPR，长度 30 -45cm，产品功能：搓背、搓脚、按摩等；舒适刷头，细腻网眼，起泡丰富，温和去角质，防滑仿硅胶手柄；模仿人体皮肤触感，把握舒适，洗浴不打滑	65	4615

65	老年人专用防滑拖鞋	个	72	1.鞋内速干不积水，防油防水缓冲压力着力保护，防滑贴片；防滑性能优越，鞋面透气孔：夏季不闷脚，散热快。	85	6120
66	电动升降灶台	个	3	1.升降灶台由：304不锈钢台面、升降设备、底部支撑架、有线控制器和无线控制器等5部分组成。 2.升降灶台的尺寸为：高（550-900mm）、宽1200mm（±10mm）、深600mm（±5mm），升降灶台的台面可自由升降，台面最低高度为550mm，最高高度为900mm。 3.灶台采用304不锈钢材质；升降设备采用铝合金材质，安全、牢固、结实。 4.升降设备的升降方式有线控和无线遥控两种，升降速度为≥10mm/s，承重≥100公斤，升降更平稳。	3950	11850
67	语音闪光音乐震动水壶	套	50	1、智能语音闪光音乐震动水壶应由水壶主体、水壶底座和无线手环组成。 2、智能语音闪光音	381.3	19065

乐震动水壶应 具有无线传输功能，水壶主体与 手环连接后发射无线信号传输至手环。

3、水壶主体和水壶底座连接后， 手环应语音提示“您好， 水壶已 通电，请注意使用安全”。水壶启动烧水按键后，手环应语音提示“ 开始烧水”。烧水功能完成后，手 环应语音提示“您好，水开了”。

4、烧水功能完成后手环应可通过 语音播报、闪光和震动进行提示

。

5、水壶主体应具有保温功能。手 环音量应可大、中、小三档可调节。手环铃声应有36种可选。

▲6、手环应可设置并显示时间，

内容应包括年月、日、时、分、

星期。手环应具有

电量显示图标 。手

环应具有语音报时

功能，可 语音播报

当前时间。手环应

具有 闹钟功能，可

开启或关闭，在闹

钟开启时，应可显

示闹钟图标。

				<p>闹钟提醒方式应有单铃声、单闪光、单震动、铃声+闪光、铃声+震动、闪光+震动六种模式可选。</p> <p>7、手环应具有一键止闹功能。</p> <p>8、手环应可亮屏，并具有省电节能功能，5秒内无操作应可进入息屏节能模式。</p> <p>带“▲”参数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68	语音带电磁炉	套	41	<p>1、产品执行标准：GB4706.1—2005;GB4706.29—2008;</p> <p>2、产品由电磁炉主机、配260克汤锅、中文说明书和盲文说明书组成;</p> <p>3、功率：不低于2200w . 电压：220V，额定频率：50-60HZ，</p> <p>宽电压启动：88-270V正常启动、正常工作;</p> <p>4、材质：耐高温黑晶板，塑料外壳，观时尚，方便清洁，面板上有四个定位柱，可防止锅滑动;</p> <p>5、每一个操作按键都具有语音报读功能和盲文点标识;</p>	500	20500

					<p>6、具有“无锅具”的安全提醒。反复提醒无锅具后自动断电关机，</p> <p>安全保护；</p> <p>7、具有不少于6个操作按键：功能选择键、减小键、增大键、开关键、定时预约键、电量电压查询键；</p> <p>8、具有不少于火锅、爆炒、烧烤、炒菜、煲汤、蒸煮、烧水、预约、定时九大功能，增大、缩小键可读报相应温度数；</p>			
		69	智能无碍电饭煲	套	50	<p>1、智能语音带盲文闪光音乐震动电饭煲应由电饭煲主机、内胆、蒸格、无线手环、量杯、饭勺、电源线组成。</p> <p>2、智能语音带盲文闪光音乐震动电饭煲应具有无线传输功能，电饭煲主机与手环连接后发射无线信号传输至手环。</p> <p>▲3、智能语音带盲文闪光音乐震动电饭煲应有数码显示屏。</p> <p>4、智能语音带盲文闪光音乐震动电饭煲应有煮饭、快煮</p>	550	27500

、煲汤、  
煮粥、蒸煮、蒸蛋糕、保温7种工作模式。智能语音带盲文闪光音乐震动电饭煲在任何工作模式下按“保温/取消键”，应可进入待机模式。智能语音带盲文闪光音乐震动电饭煲应有预约定时功能。

电饭煲主机按键接触部位应有盲文标识及指示灯。电饭煲主机和手环按键操作时应有语音提示。

手环在电饭煲工作时具有语音、  
闪光、震动提示功能。通电后应语音提示“您好，电饭煲已通电，请注意使用安全”，开始工作后应语音提示“您好，电饭煲开始工作”，工作完成后应语音提示“您好，电饭煲工作结束”，并同时发出闪光、震动提示。手环音量应可大、中、小三档可调节；  
手环铃声应有36种可选；

▲5、手环应可设置并显示时间，内容应包括年月、



					<p>▲2、具有暂停播放功能；具有音频循环播放功能，在音频模式下，具有文件夹、单曲、全部循环三种模式；具有拉杆收音天线；</p> <p>具有显示屏，显示屏可显示时间和操作信息；具有手电筒功能；具有童锁功能；具有电子时钟、定时关机、录音功能；具有闹钟功能，闹钟时具有响铃和震动提示；、具有语音报时功能；</p> <p>▲3、具有SOS功能；按键语音播报音量大小可调节；具有低电量语音提示报警功能，当电量低时，会发出语音提醒，且电池图标会闪烁；具有外置扬声器播放功能；具备立体声耳机口输出；可连接电脑可做读卡器使用；可通过蓝牙连接做音箱使用；</p> <p>带“▲”参数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	--	--	--	--	--	--	--

	71	遥控 开关	个	4	<p>1.具有倒计时断电功能。</p> <p>2.具有遥控通电功能、断电功能。</p> <p>。 遥控距离≥100米，可穿墙。</p>	240	960
	72	语音 闪光 震动 闹钟	套	24	<p>1、闹钟应由3节AA电池供电；</p> <p>2、闹钟音量应至少可大、中、小三档调节；</p> <p>3、闹钟铃声应有不少于36种可选；</p> <p>4、闹钟应可设置并显示时间，内容应包括年、月、日、时、分；</p> <p>5、闹钟应具有3.5mm耳机插孔，插入耳机时，耳机和扬声器应可同时播放声音；闹钟应带有支架，应可平放、立放、斜放或佩挂于腰间；闹钟按键操作时应有语音提示；闹钟应具有语音报时功能，可语音播报当前时间；</p> <p>▲6、闹钟应可显示和语音播报温度和湿度；闹钟功能应可开启或关闭，在闹钟开启时，应可显示闹钟图标</p>	230	5520

;

7、闹钟提醒方式应为单铃声、单闪光、单震动、铃声+闪光、铃声+震动、闪光+震动六种模式可选；

▲8、闹钟应具有一键止闹功能；闹钟应可无线连接按钮做为门铃和呼叫提示器使用；闹钟应可无线连接烟雾感应报警器、燃气感应报警器、门磁感应报警器、水浸感应报警器、红外感应探测器做为报警提示器使用；闹钟应具有红外人体感应灯功能，应可开启或关闭，在开启红外人体感应灯功能时，应可显示图标；

带“▲”参数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73	语音对讲门铃	套	8	<p>1.产品组成：发射器，接收器，支架，锂电池，USB线，充电器</p> <p>2.发射器：按键自发电，无需充电，方便使用，发射器按下时,发射器有蓝色光设计。</p> <p>2.接收器：</p> <p>3.发射器按下时，接收器会提示 所选的音乐,并带彩色强闪光震动功能。</p> <p>4.不低于 32 首提示音 乐选择，可闪光提示，音乐提示，震动提示。</p> <p>4.可使用距离空旷地带≥100 米；室内阻隔区域≥40 米，抗干扰</p> <p>。</p> <p>5.接收器使用锂电池蓄电，USB 充电，可以随身携带</p> <p>。</p>	455	3640
--	--	--	----	--------	---	---	---	-----	------

4. 1注：本项目报价方式为统一单价下浮。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逐项做出响应，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等于或高于本采购文件要求的，都视作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招标文件有明确要求提供 佐证材料的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如有负偏离，按评分细则处理。

### 3.4 商务要求

#### 3.4.1 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

#### 3.4.2 交货地点和方式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 3.4.3 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同签订后完成项目总进度的50%，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项目完成进度达到80%，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项目全面完成后验收结束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质保期满一年后无重大质量问题，支付剩余金额。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每户适老化改造最高补贴不超过1000元（其中用于家庭基础设施改造的金额不低于500元，如厨卫改造、扶手改造、坡道改造等），超出部分由老年人家庭自行承担；实际改造费用低于最高标准的据实结算。，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按照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验收。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工作由采购人另行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评估验收，验收方式和验收标准合同约定。未明确的事项将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绵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的通知》（绵财采〔2021〕1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由采购人负责。

####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按照合同签订为准

####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按照合同签订执行

#### **3.5其他要求**

/

## 第四章 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七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第五章 磋商办法

### 5.1 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竞争性磋商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 5.2 磋商小组

一、本项目磋商小组成员人数应为三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采购一体化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二、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磋商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磋商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四、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磋商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 （五）起草资格审查报告、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 5.3 评审程序

### 5.3.1 审查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磋商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 (一) 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 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 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六) 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 (七) 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磋商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3.2 资格审查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结束后，由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 5.3.2.1 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响应文件封面 投标（响应）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投标（响应）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 5.3.2.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无			

### 5.3.2.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1	本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供应商结合自身实际，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关联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进行响应。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5.3.3磋商

一、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由磋商小组确定。

二、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七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将变动情况通知本轮次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五、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磋商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磋商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磋商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八、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磋商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 5.3.4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磋商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磋商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1: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低于最高限价50%或者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4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描述。2.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分项报价表 报价表

### 5.3.5最后报价

####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或者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有效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的，本次采购活动终止，并发布终止公告。

二、磋商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将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四、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五、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磋商。

六、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七、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四) 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八、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 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 5.3.6 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磋商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供应商应当按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影响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导致响应文件从不响应磋商文件变为响应磋商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不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情形，按照本章前述规定予以处理，不需要供应商澄清。

五、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磋商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磋商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 5.3.7 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 5.3.8 复核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供应商进行重点复核。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磋商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磋商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除资格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5.3.9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采购包1：确定3家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

“本项目”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若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当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为2家时，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本项目的技术指

标为：技术参数，按照技术指标得分确定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按供应商根据第六章强制、优先采购产品承诺函格式要求承诺提供的经认证的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推荐。评审得分、最后报价、技术指标得分和承诺提供的经认证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数量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 5.3.10编写磋商报告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 5.3.11评审争议处理规则

在磋商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磋商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 5.4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磋商小组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磋商小组成员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5.4.1评分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5.4.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10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项	详细描述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格式

	报价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单价统一 下浮最高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 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 标报价得分 <math>= (1 - \text{评标基准价} / 1 -</math> 投标报价)<math>\times 40\% \times 100</math>。</p>	40.00	客观	<p>投标（响应）函 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p>
	技术参数	<p>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 标，不带▲参数共有110条完全满 足得11分，每有一条不满足的扣 0 .1 分，扣完为止。带▲参数共有10 条，完全满足得25分，每有一条不 能满足的扣2.5分，扣完为止（注 ：供应商应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 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逐项做出响应 ，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 等于或高于本采购文件要求的，都 视作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招标文件 中有明确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需 提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未明确要 求的可据实直接响应，未提供证明 材料的不得分。）</p>	36.00	客观	<p>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商务应答表</p>

项目改造实施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改造实施方案，包含：①背景分析计划 ②项服务体系方案 ③管理方案等内容完整且完全响应符合招标文件的得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具体是指：所涉及的分析评估报告、项目服务管理方案等全部漏项或每项描述全部与实际需求完全不匹配或与本项目完全无关的）扣2分，扣完为止。每有一处不完善（具体是指：所涉及的分背景分析计划、项服务体系方案和管理方案等中每有一处描述与对应的要求漏项或不完整或描述有错误或有瑕疵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不完整、描述有错误、有瑕疵是指项目名称不符、方案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方案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套用其它方案、凭空编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语义表述不清,存在歧义、混乱,内容不充实完善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情况。</p>	6.00	主观	实施方案
----------	---	------	----	------

详细评审	<p>应急保障措施及安全管理方案</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保障措施及安全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审，需包含但不限于：①安全责任体系、履约期限内的责任归属②服务过程中的安全预案（如意外、纠纷或安全事故等的安全教育及培训计划）③所有服务人员健康措施预案④应急保证措施⑤应急响应小组结构⑥应急事故发生处理流程⑦应急设备配置⑧自然灾害应急处理措施等内容完整且完全响应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8分，每缺少一项内容（具体是指：（具体是指：所涉及的上述8个方案中的全部漏项或每项描述全部与实际需求完全不匹配或与本项目完全无关的）扣1分，扣完为止。每有一处不完善（具体是指：所涉及的上述8个方案中的每有一处描述与对应的要求漏项或不完整或描述有错误或有瑕疵的）扣0.5分，扣完为止。注：不完整、描述有错误、有瑕疵是指项目名称不符、方案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方案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套用其它方案、凭空编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语义表述不清,存在歧义、混乱,内容不充实完善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情况。</p>	8.00	主观	实施方案

定期维护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所有的设施设备服务分别提供详细的定期维护方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所有设施设备的缺陷责任期内、外的定期维护方案；②所有设施设备相符合要求的定期维护人员配置；③所有实施设备的日常易损备品配件配备及更换方案④回访计划（电话回访、现场走访）及制定的回访情况记录表等内容完整且完全响应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4分，每缺少一项内容（具体是指：所涉及的上述4个内容中的全部漏项或每项描述全部与实际需求完全不匹配或与本项目完全无关的）扣1分，扣完为止。每有一处不完善（具体是指：所涉及的上述4个内容中的每有一处描述与对应的要求漏项或不完整或描述有错误或有瑕疵的）扣0.5分，扣完为止。注：不完整、描述有错误、有瑕疵是指项目名称不符、方案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方案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套用其它方案、凭空编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语义表述不清,存在歧义、混乱,内容不充实完善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情况。</p>	4.00	主观	实施方案
--------	--	------	----	------

<p>优先采 购 节能、 环境标志产品</p>	<p>投标人所响应的产品中每有一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的得 0.5 分；每有一项属于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的得 0.5 分。本项共 2 分。说明：1、可重复计分；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中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范围的，不属于本项评分范围。3、投标人所响应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的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的该产品认证信息截图或者打印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否则不予给分。注：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品目清单为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p>2.00</p>	<p>客观</p>	<p>实施方案</p>
<p>履约能力</p>	<p>适老化改造综合信息平台：投标人的适老化综合信息平台，需具备业主监管端口、手机操作端、老人基本信息、改造图片上传、服务人员管理、竣工资料生成、定位导航、数据统计汇总等功能，完全响应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4分。（投标人需提供该软件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证明材料及软件功能截图；租赁软件提供软件租赁合同及租赁软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证明材料及软件功能截图）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得分。</p>	<p>4.00</p>	<p>客观</p>	<p>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商务应答表 实施方案</p>

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比例	说明	关联格式
----	----	------	----	----	------

## 5.5 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财政部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5.6 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5.7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5.8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履行《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修订）》（川财采〔2016〕53号）第十三条第（六）项规定的义务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实施方案

##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 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编号：\_\_\_\_\_

履约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20\_\_年\_\_月\_\_日

采购人（甲方）：\_\_\_\_\_

地址：\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地址：\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XXX采购项目的《磋商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 一、标的信息

### 二、货物要求

1.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货物、辅材中属于《国家强制性货物认证目录》范围内货物的，均通过国家强制性货物认证并取得认证证书。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货物、辅材符合现行的强制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

2. 包装方式

3.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4. 其他要求

### 三、合同定价方式、付款进度和支付方式

### 四、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

### 五、履约保证金

### 六、验收标准和方法

###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合同对乙方提供的货物进行验收。当验收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对乙方.....
- 2.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货物费用。
- 3.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货物费用。
- 2.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 3.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 九、违约责任

- 1.若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逾期向乙方支付货物费用，每逾期一天，按应支付金额的X‰作为违约金支付给乙方，直至实际支付之日
- 2.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话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XX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等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XX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补充协议签订后，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本合同一式3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持有1份，乙方持有1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